

## 嬰幼兒照顧員基礎證書

### Foundation Certificate in Infant and Child Care Worker Training

- 課程對象：** 有意入職為嬰幼兒照顧員或入職相關行業的失業人士
- 課程目標：** 讓學員認識嬰幼兒照顧員相關工作的基本知識，包括嬰幼兒的心身發展、嬰幼兒常見疾病及護理方法、幼兒營養，並掌握嬰幼兒照顧的技巧，包括個人衛生、探熱及餵藥、餵奶及餵食等技巧，以於日常家居環境中協助僱主照顧嬰幼兒。

#### 注意事項

本課程並非申請為社會福利署幼兒工作人員註冊認可課程。

- 入讀資格：**
- 中一學歷程度（如學歷程度未達中一者，須通過入學測試）；及
  - 能閱讀一般中文；及
  - 須為法例（幼兒服務條例 15A 條）規定的可擔任幼兒托管人的人士；及
  - 須未曾修讀僱員再培訓局的「幼兒照顧基礎證書（兼讀制）」課程及「嬰兒護理基礎證書（兼讀制）」課程；及
  - 須具備就業意欲；及
  - 對嬰幼兒照顧工作有興趣；及
  - 須通過面試

**時數：** 152 小時（訓練期約 8 週）

**教學方法：** 課堂教授、示範及實習

- 畢業要求：** 學員必須達到下列畢業要求，方獲頒畢業證書：
- (i) 學員的總出席率須達課程之最低要求(80%)；及
  - (ii) 必須於「個人素養及求職技巧」及「期末筆試」考獲整體及格分數；及
  - (iii) 必須於持續評估實務試取得及格；及
  - (iv) 必須分別於期末考試各部份（包括筆試及實務試）取得及格

訓練內容：

單元	內容	訓練時數
(一) 課程/行業簡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了解嬰幼兒照顧服務市場情況及前景、薪酬趨勢及聘用模式</li><li>2. 嬰幼兒照顧員的角色、責任、專業操守及服務文化</li><li>3. 簡介有關幼兒服務條例</li><li>4. 工作範圍、工作流程及計劃</li><li>5. 建立自信心</li><li>6. 建立顧客網絡技巧</li></ol>	6
(二) 技能訓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嬰幼兒生理、心理發展</li><li>2. 嬰幼兒行為成因及情緒處理方法</li><li>3. 嬰兒哭泣原因及處理方法</li><li>4. 認識幼兒玩具、遊戲和音樂對幼兒發展的功能</li><li>5. 培養幼兒良好生活習慣</li><li>6. 手抱技巧</li><li>7. 沐浴方法</li><li>8. 皮膚清潔(大小便後)技巧</li><li>9. 個人衛生(換尿片、洗臉、口腔護理)</li><li>10. 替嬰兒選衣須知、穿衣技巧及鋪牀技巧</li><li>11. 嬰兒衣物洗滌處理</li><li>12. 常見嬰幼兒疾病及服藥須知及意外的處理方法</li><li>13. 嬰幼兒探熱方法</li><li>14. 嬰幼兒免疫注射、母嬰健康院覆診及申請出世紙須知、兒童保健須知</li><li>15. 嬰兒手推車使用</li><li>16. 母乳及奶粉的優點與缺點</li><li>17. 母乳及瓶餵的餵食方法</li><li>18. 奶具清潔及消毒法</li><li>19. 開奶及餵奶技巧</li><li>20. 嬰兒掃風法</li><li>21. 食物基本認識及營養</li><li>22. 飲食衛生餐單編排及均衡飲食</li><li>23. 餵食技巧</li><li>24. 家居安全要點</li><li>25. 幼兒活動空間管理</li><li>26. 環境衛生</li><li>27. 常見意外的處理方法</li><li>28. 與幼兒出外照顧須知</li></ol>	113

單元	內容	訓練時數
	29. 家居常用急救常識 30. 處理緊急事故須知	
(三) 個人素養	1. 自我認識及管理 2. 思維及情緒管理 3. 工作及服務文化及技巧 4. 溝通技巧、人際關係及團隊精神	20
(四) 求職技巧	1. 求職及面試技巧 2. 相關條例簡介	12
(五) 課程評核*	期末筆試	1
<b>合計：</b>		<b>152</b>

\* 課程總出席率達 80%、持續評估實務試、期末筆試及課程評估整體成績考獲合格的學員將被安排於課程以外的時間於實務技能培訓及評估中心進行「期末實務試」。

#### 評估：

(A) 持續評估 (15%)：包括實務試及「個人素養及求職技巧」單元評核

(B) 期末考試 (85%)：包括筆試及實務試 (期末實務試評分標準為及格/不及格，此部份不設百分比分數)

#### 註：

- 培訓機構須為所有完成課程的學員 (即出席率達80%的學員，包括課程評核中及格或不及格的學員) 於完班後提供3個月的就業跟進服務。

【本課程大綱的內容或須因應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就課程進行評審時所提出的意見、相關法例的修訂、相關牌照或行業認證要求的轉變等情況而作出修訂。課程大綱以僱員再培訓局最新公佈的版本為準。】